

温暖甜宠派
古风言情代表作家
看泉听风

点评、关注、订阅榜
蝉联数月第一

九重韶华

JIUCHONG
SHAOHUA
看泉听风 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她见他不多说话，小心地动了动。
他的喉结上下动了动，
“别动。”



“阿兄，你听我解释好吗？”
她小心翼翼地，不敢激怒他。
“解释什么？你们是清白的？”
他讥讽地笑了笑，“我信。”

相見歡

九重韶華

看泉听风
著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JIANGSU PHOENIX LITERATURE AND
ART PUBLISHING, LTD.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九重韶华：全3册/看泉听风著. —南京：江苏
凤凰文艺出版社，2015

ISBN 978-7-5399-782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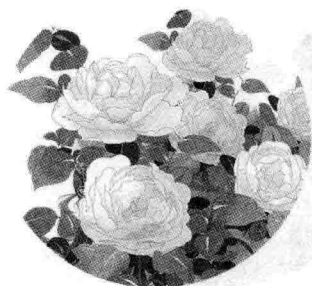
I. ①九… II. ①看… III. ①长篇小说—中国—当代
IV. ①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2014)第243646号

书 名 九重韶华
作 者 看泉听风
出版 统 筹 黄小初 侯 开
选题 策 划 李文峰 崔 悦
责 任 编 辑 姚 丽
文 字 编 辑 崔 悦
责 任 监 制 刘 巍 江伟明
出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邮编：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jswenyi.com>
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印 刷 三河市南阳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00×980毫米 1/16
字 数 710千字
印 张 50.5
版 次 2015年1月第1版，2015年1月第1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399-7820-8
定 价 79.80元(全三册)

影视版权抢订热线 13911704013

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C O N T E N T S

目录上

第一章 幸福的一家人	1
第二章 两个熊孩子	66
第三章 垂髫稚子学五经	113
第四章 中国好闺蜜	151
第五章 两小无猜嫌	217



C O N T E N T S

目录 中

第六章 猎场风波 267

第七章 婚事风波 308

第八章 婚事定 351

第九章 大婚 412

第十章 夺嫡之争 488



C O N T E N T S

目录下

第十一章	洛阳风雨	529
第十二章	边关战事起	614
第十三章	万年长公主出生	675
第十四章	南陈收复	733
第十五章	大结局	758
番外一	黄粱一梦	784
番外二	相濡以沫	790
后记		797



JIUCHONG
SHAOHUA

第六章 猎场风波

阳春三月，已是春末夏初，正是出游踏青的好日子，休息了一个冬天的野兽也都纷纷出洞，在山林间觅食。

嗖——一支离弦的利箭带着呼啸声射中了一只正在不住咀嚼青草的兔子，兔子抽搐了几下，应声倒地。

“好！公主好箭法！”一阵阵喝彩声响起，一群衣饰华美、相貌秀美、风度翩翩的少年男女围着一名身穿男装的少女不停地鼓掌叫好。这名少女看上去约有十五六岁，容色十分娇美，听到众人的夸奖，眼底露出一丝得意。

哒哒哒——清脆的马蹄声响起。

众人循声望去，却见一匹玄色骏马朝这里奔来，骏马身姿轻盈矫健，仿佛一道玄色的轻烟般。车速虽快，但马上的骑士始终稳稳地坐在骏马上一动不动。

“好！”已经有人大声地喝了起来，“好马！好骑术！”秦人好马，只要稍微富裕些的人家都会养上一匹马，尤其是在贵族间，攀比之风盛行，如果外出能骑上一匹好马更是一件能让人得意许久的事。能陪衡山公主一起狩猎的都是权贵人家的弟子，对好马的渴求更超出一般人，看到这匹马眼睛已经发亮了，思忖着是否能让自家的马去配种。

玄色骏马在离众人百步之处停下，步履不疾不徐，肌理线条完美、毛发光亮如乌缎般，近看更是神骏非凡。马上之人头戴遮脸的轻纱幕离，身着红黑相间的劲装，握着缰绳的手上戴着一副黑色的羊皮手套，镀银的马具在阳光下闪着耀眼的光芒，一双黑色的牛皮长筒靴利落地踩在马镫上，腰间悬着一把小短剑，一颗龙眼大的红宝石嵌在剑鞘上，油汪汪的，润泽非凡。

众人看着来人有些眼晕，这人是谁？一看就知不是一般人，但怎么身后一个侍从都没有？有些小贵女则双目发光地看着来人的服饰，好漂亮的装束啊！回家就照着做一套。就在众人诧异间，又听到一阵马蹄声，约有十来骑身着黑色劲装的骑士出现，那马匹并没有前者那么神骏，却都不凡，且步伐统一，一看就是训练有素的精卫。

“姜九？你怎么来这里？”衡山一看来人，脸色先是一沉，随即扬起了笑脸问，“也是来打猎的吗？我们玩一次如何？”衡山有意挑衅，她知道姜微马术不错，但不会射箭。她的目光一直落在姜微的玄马上，这是她向往已久的大宛名马，一直想要一匹，奈何大宛马本就少，一旦有什么好马了，第一个肯定是送给她阿耶，然后是她的几个兄弟、叔叔……她想让阿舅给她找一匹，却被阿舅拒绝了，说是大宛马不仅稀少，且饲养不易，她这么做太劳民伤财。那姜九怎么能有大宛马？她就不劳民伤财了吗？

姜九？姜家小九娘？众人一听衡山公主的话，顿时来了精神。姜皇后没女儿，把侄女当成了女儿疼，在宫中姜九的地位可不比衡山低，只是姜家小九娘一直深居简出，绝少在众人面前露面，众人好奇的目光就不住地往那遮得严严实实的羃离上瞄。

“衡山公主。”姜微对衡山拱手行礼，她并不意外会碰上衡山，这里本就是皇家围起来的狩猎场，玄云随便跑一圈就能遇到很多达官显贵，“我只是带玄云骑一圈，不是来打猎的。”姜微不喜欢打猎，她讨厌看到那些小动物在利箭下哀嚎的场景，但每次皇家春狩都是阿姑难得出宫散心的机会，姜微也会陪伴在阿姑左右。

“来了狩猎场不打猎算什么？”衡山一扬马鞭，“我让你半个时辰如何？”

“我不打猎。”姜微摇头拒绝，她会骑马但不会射箭，她阿姑和阿娘都不怎么会射箭，射箭会让手指指节宽大、双手变形。阿姑和阿娘坚决反对姜微射箭，姜微自己也不喜欢，她对自己的一双手非常满意，可不愿意变得那么丑，要锻炼身体学什么都行，何必要射箭？

衡山见她屡次拒绝，脸色微沉。她身侧的一名小贵女扬声道：“姜九娘，公主屡次出言相约，你都不应，莫非是不会狩猎不成？”

姜家的女郎就是讨厌，姜九是一个，姜七也是，这两人平时出门必然是头戴羃离，浑身遮得严严实实的，让人看不到容貌，那些轻狂的人都没见过这两人，就传言她们是如何的貌美如花，什么“姜女美色天下倾”，这么谄媚的词都能被那些人写出来。姜七只能说貌美，要说绝色还算不上。好吧，姜九长得是还行，但她不过是一个乳臭未干的小娃娃罢了，哪谈得上天下倾？

最可恨的是还有人说姜氏家教好，姜氏女矜持端庄，不轻易露面于外人，乃女

德之典范，可把不少小贵女憋坏了！姜七、姜九是女德典范？这两人除了出门戴面纱外，不照样踏青骑马？时下贵女干的事，她们哪一件没干过？姜九七岁就能让太子为她争风吃醋，姜七这些年石榴裙下更是一群为她要死要活的男人，这还是女德典范？

“我是不会狩猎，也不想杀生。”她才不会理这种挑衅，真不懂这些小贵女，平时一个个把自己的容貌看重得跟什么似的，可到了这种荒郊僻壤就一个比一个穿得单薄，能露多少皮肤就露多少皮肤，她们不知道紫外线和山风是最损伤皮肤的吗？

“九娘果然心善！”几个对姜微闻名已久的郎君也不顾在场诸多小贵女阴沉的脸色，大力地夸奖道。

“个人爱好，无关心善。”姜微并不接这种虚浮的夸耀。

这时山风吹过，姜微面上的轻纱轻轻飘扬，很多人下意识地屏住呼吸，看着那轻纱飞扬。那轻纱果然飞扬了起来，但轻纱下是被软绸包裹得严严实实的下巴。一层薄薄的防风轻纱怎么有用？姜微是做了两手准备的。

“哎——”大家发出了惋惜的轻叹声。

“我和玄云还想再跑一会，先行告辞。”姜微对衡山略一拱手后，脚轻轻一夹，骏马再次如一道轻烟般疾驰而去。这些年随着大皇子在政事上逐渐冒头，宫里头安贵妃的言行愈有母仪天下之态，连带衡山也越发骄横，宫里头妃、大小皇女都避着她走，唯独姜微从来不买她的账，有本事你让阿姑罚我。

姜微身后的侍卫连忙跟上。

衡山的脸色一阵红白，但她也拿姜微没法子。如果姜微不是皇后的侄女，她有的是法子能收拾她，但她今天要是敢让姜微没脸，下次皇后就会让她去椒房宫里抄一百卷孝经，而且没有人可以救她。母亲让女儿抄写孝经还需要理由吗？就连安太后都不会开口，毕竟她现在还能安享太后的荣华也是因一个“孝”字。

姜微拉着缰绳，体会着风驰电掣的感觉，玄云察觉到她的兴奋，也兴奋了起来，如风一般疾驰起来。姜微不由自主地低下身体，耳边风声呼呼刮过，她享受地眯起了眼睛，玄云，好姑娘！好样的！这匹玄色大宛马是姜微养过的第二匹大宛马，第一匹玄马是林熙三岁那年送给她的，当时姜微的个头连马腿都巴不上，她好吃好喝地养了三年，盼啊望啊，就期待自己长个子，结果长到了七岁还是一个小豆丁！

某个小胖娃难受得依依不舍地把小黑马还给了林熙，毕竟林熙比她还需要骏马。那匹被她取名为玄水的黑马跟着林熙四处奔波，帮林熙立下了不少功劳。两年前海水成功地让姜家一匹纯种大宛马受孕，养出了一匹同样玄色的小黑马，这次姜

微抱着怎么都不肯放手，亲自给它梳毛喂草按摩，牵着它看星星聊心事，一人一马好得跟什么似的。玄云也只在姜微一个人骑，姜微骑马从来不用马鞭，玄云是她的好朋友，她怎么可能打朋友呢？

姜微跟玄云越跑越兴奋，只是苦了她身后的侍卫。侍卫不停地策马追赶，他们胯下的马匹也不是凡种，但对上血统纯正的大宛马就不够看了，幸好这种名马耐力不好，跑一段时间就会停下。

姜微骑着马如一阵风似的冲进了姜皇后的居所，姜皇后正在院子里赏景，她身后跟着高敬德和颜女官，她面前站着清河王，作为禁军首领的清河王，他主要负责皇室贵胄的安危，偶尔同皇后说几句话也不例外，但如果靠近这两人……

“你来做什么？”姜长晖蹙眉看着清河王，满脸的不悦，这人越来越烦了，整天出现在自己面前，他不觉得好烦人吗？姜长晖觉得自己看腻他了！

“没什么，就来看看你。”赵远好脾气地微笑，看着院中宫侍们在铁丝网上烤肉，“少吃些这种烤食，省得上火。”自从姜七开的食肆率先推出了新式烤肉和火锅后，这两种吃法在宫中也流行了起来，尤其是到了讲究的姜长晖这里，更是花样百出。

姜长晖懒得回答，她不是太爱吃烧烤的东西，是最近阿识孝顺了自己不少山珍，向她推荐了烤山珍的吃法，她才让人宫侍试着弄一次的。

赵远只看着姜长晖就觉得心里尽是满足，哪怕她现在满脸不开心，“我今天又准备了几个套子，肯定不会破了，我晚上来找你。”

姜长晖瞪大了眼睛，“怎么可能！你从哪里弄来的？”她气急败坏地问道。她明明昨天才把那些该死的套子剪碎的。

“我很早就让人备好了，我家羊多。”赵远含笑道，满意地看着姜长晖满脸通红。真是孩子气，真当自己不知道她的作为。提起这个避病套他就忍不住想大大地赞许发明这套子的铃医，居然想出用羊肠做成套子避病、避孕。赵远以往找姜长晖，大部分时间都只是看看她，跟她说说说话而已，赵远别的不怕，就怕阿凝再怀孕。他每次想到她生赵恒和流产那两次都闹出那么大动静，脸色苍白地躺在床上就怕。

可有了这套子后他就再也不怕了。他已经派人打听过了，那套子的确能避孕。这样他行事就方便了，也省得阿凝整天修仙。他看她都快走火入魔了，上回要不是他阻止及时，她都想要吃“仙丹”了，那些“仙丹”是人吃的吗？她还敢吃？真是欠教训！

你也不怕精尽人亡！姜长晖气红了脸，“不行，我这几天要清修，不许你来找我。”她恨那个发明套子的人，自从有了那个套子后，赵远就烦死了。姜长晖感觉

自己最近已经摸索到了斩赤龙的诀窍，眼见自己能一步登仙进入筑基！可被这混蛋打断了，可想而知姜长晖是何等的愤怒，讨厌的臭男人！

阿嚏！姜微打了一个喷嚏，翻身下马，谁在背后骂自己？姜微揉了揉鼻子。

姜长晖不知道让她讨厌的避孕套是她的贴心小棉袄弄出来的。说起避孕套的研发，纯属偶然，起因完全是姜微的一时兴起。姜微一直在崇文馆上课，因她乖巧听话，读书也用功，成绩又好，属于老师最喜欢的学生人选，所以她想上什么课，崇文馆的老师都不避着她，唯独有几次姜微发现自己被隔离了。崇文馆有一堂课是趁着自己去午睡的时候上的，而且上完后姜微总觉得某些人的笑容很——荡漾？

姜微就好奇地跟去偷听了，听了一会她就发现这节课居然是这个时代的性教育课！姜姑娘顿时囧了，正想不动声色地偷偷溜走之时，她突然听到了一个很重要的内容，原来这时候没有所谓的避子汤之类的避孕神器，这时候一般人家的避孕手段就是不上床，妓院倒是有避孕手段，但那都是彻底毁了女人生育能力的，正常人家是不可能用的。姜微震惊了，想起了大舅、二舅家里那一堆孩子、一堆妾，对比之下自己家里那么少的几个孩子……姜微不好意思下去了，作为长辈的贴心小棉袄，姜微决定研发避孕套！

话说性生活和谐也是婚姻的重要内容嘛！她就兴致勃勃地拉着林熙说起了这个东西。这惊悚的建议再次把林熙震得脸色都发青了。她震怒地把姜微身边的侍女一个个地敲打了一顿，怎么都问不出姜微到底从哪里知道这个问题后，林熙才终于相信，这真的又是阿识“想”出来的！她第一次用极大的自制力听完姜微的描述，勉强忍住打她屁屁的冲动，去把姜微形容的羊肠避孕套研发了出来，交给一个不入流的铃医去宣扬。这避孕套瞬间在大秦各大妓院都宣扬开了，当然也有不少贵族人家爱上了这种，姜微满足了。

庭院中的侍从们都围了上来，“小娘子你回来了。”

赵远循声望去，就见一名小少女朝他们走来，小脸上带着甜甜的笑意，黑眸仿佛尽揽了满天的星光，精致至极的五官犹带着几分稚气，但已可见将来倾国倾城的姿色。赵远有一瞬间的恍惚，他仿佛见到当年的阿凝。

“阿姑、清河王叔祖。”姜微见赵远也在，上前朝两人行礼。

赵远对她颌首微笑，“皇后，臣告退。”他黑眸里的意思分明是他晚上会来。赵远在离开时目光若有所思地扫了一眼那些一直步步紧跟在姜微身后的黑衣侍卫。

姜长晖懒得理他，她已经想好了，今天晚上让阿识陪自己睡，看他还有没有脸来！她摸了摸侄女汗湿的额头，“快去梳洗，别着凉了。”

“嗯。”姜微点头，往浴室走去。那些黑衣侍从并没有随姜微入内，但从净室中又走出一群青衣侍女，这些侍女除了容貌外，言行举止同那些黑衣侍从如出一

辙。为首的一名青衣侍女伺候姜微宽衣，余下的人给她准备洗漱用具，姜微全身都泡在了温泉池子里，好舒服啊！

“小娘子，汤泉不宜泡太久。”温柔的声音提醒她道。说话的侍女约有十五六岁，容貌清秀，皮肤微黑，身材却比寻常女子要高挑健美许多，即便是坐着，背部也挺得直直的，一晃一晃。

“我就泡一会。”姜微双手趴在池壁上，双腿浮在水面踢水，“白芍，你说要是现在就是夏天多好，我就能凫水了。”

白芍笑道：“小娘子马上就长大了，可不能再贪凉了，不然对身体不好。”

“可是凫水对身体好呢，别人都说冬天洗冷水对身体好。”姜微说。

“那对小娘子可不好。”白芍估摸下时间，弯腰扶起姜微，“小娘子先梳洗吧。”她的双手比寻常女子要大上许多，轻轻一拉，姜微整个人就被她拉上来了。她的手臂上甚至还有起伏的肌肉线条，一看就是有训练过的。

“白芍，你跟阿熙越来越像了，以后你们可以凑一对了，一个林阿姆，一个白阿姆。”姜微悻悻道。原以为阿熙不在就没人对自己管头管脚了，结果阿熙居然养出了一个白芍。上回她说了一个避孕套，就被阿熙念叨了足足半年，太可怕了！

白芍笑道：“那是郎君关心小娘子。”她在姜微的头发上抹着洗发粉，梳理着姜微的长发。姜微身边的黑衣侍卫也好，那些青衣侍女也罢，都是姜微和林熙这些年养出来的女兵，今年年初林熙选了其中最精锐的三十名拨到了姜微身边伺候。这些女兵一出现在姜微面前，就让姜凛等人察觉到了不同。姜微把大伯和阿耶带去了自己的别庄看了一圈，两人回来什么话都没说，却也允许了这些女兵的存在。

“白芍，你说阿熙什么时候能回来？”姜微问。她冲干净身上的澡豆粉后泡入了加了羊乳的热水中，浸了好一会，才又用清水冲干净。

“五六月份应该能回来了。”白芍给姜微按压着因骑了半天马而略显紧绷的肌肉，将檀木香油一点点地按入姜微羊脂腻白的肌肤。姜微自打十岁后人一下子脱离了幼时粉嫩滚圆的可爱萌娃样，整个人一下子拔高了不少，人也脱去了婴儿肥，身形纤细柔美，活脱脱一个绝色小美人，让姜微十分满意。果然跟自己的前世一样，这下可以脱离胖丫头的称呼了！

只是姜微的改变非但没有让众人欣喜，反而让大部分人都很失落，眼看着从小疼到大的小宝贝一下子长大了、变高了，成了小美人了，是不是将来就要嫁人了？失落的姜微整天抱着沈沁哭诉，不要宝宝长大。这让欣喜于女儿长大成人的沈沁烦不胜烦。她盼阿识长大盼好久了，她们母女终于可以穿一模一样的衣服，打扮得漂漂亮亮地出去玩了，阿识也能迷倒一群小郎君了！凭什么不让我家乖乖长大？臭男人真讨厌！

姜恪、沈奕、姜凛也很失落，小乖乖长大后，就再也不能诱惑她扑到自己怀里撒娇了，眼看就要便宜某个臭男人了。最近这几个人看任何非姜姓的雄性生物都十分不爽，尤其是跟姜微同龄的小郎君，首当其冲倒霉的就是一直被众人视为姜微未婚夫人选的沈七沈璿，最近被加重很多课业量，连一直围绕在姜微身边的林熙都被姜凛调出去剿匪了。

等白芍给姜微彻底按摩完一遍后，姜微已经舒服得睡去了。白芍轻松地弯腰抱起了姜微往寝室走去。刚走入室内白芍就停下了脚步，“殿下。”白芍抱着姜微朝大咧咧地坐在姜微寝室内的某人行礼。

赵恒穿了一件白衬衫，外面随意地披了一件紫色罩衫，艳丽的色系非但没有让他显得轻浮，反而更增加了几分俊美。这些年赵恒已经褪去了儿时绝丽若女郎的相貌，相貌逐渐转为男子的硬朗，这并未减少他半分的俊美，反而更显得他风姿卓越，无数人都赞太子“仪容端雅”。

赵恒的目光依然落在手中的书卷上，对白芍的行礼没有丝毫反应，而一直默默地站在他身后的一名女子悄无声息地走了过来。白芍抿了抿嘴，小心地将熟睡的姜微递给那女子。那女子将姜微放在被褥中，同白芍一起退下。赵恒是太子，这里是皇家别院，白芍想反对都不行，反而会把小娘子吵醒。

白芍是别院五百女兵中唯一知道林熙女儿身的人，她会知道也是因为她的身份，她的母亲是林熙的乳母，所以她知道自家郎君是不可能跟小娘子在一起的，可白芍并不喜欢姜微的另外两个未婚夫人选，太子就不说了，太过霸道了，而沈七，白芍都不知道他心里在想什么，这两人心机太深了，不适合小娘子。当然小娘子未来夫婿的人选不是她来决定的。只可惜她家郎君不是男子，不然她跟小娘子多适合。

赵恒等两人离去后，才放下书卷，偏头看着酣睡正香的胖丫头，或者不应该叫胖丫头了。赵恒伸手轻轻地点了点她的面颊，眉头微皱。她瘦得跟什么似的，跟小时候完全不能比，真是臭美的丫头，让自己这么瘦做什么？赵恒是最不喜欢姜微改变的人了，越长越丑了！还惹来一堆讨人厌的苍蝇！赵恒想到一个林熙、一个沈璿，脸色略显阴沉，但很快就微笑起来，再多几个人又如何？胖丫头始终是自己的。

赵恒很理所当然地掀开姜微的被子，跟她一起睡了。他今天陪皇帝打了半天的猎，忍受着那些肮脏的野兽，真是够了！赵恒恨恨地想，他要是当了皇帝，坚决不去打猎，打猎有啥稀奇，喜欢看血还不如去杀人。赵恒刚躺下就对上一双黑溜溜的大眼，赵恒面不改色，手指一拈，将那条长寿不死的小蛇给丢了出去，真是的，一条蛇活这么长做什么。

姜微也不知道睡了多久，觉得很热，下意识地翻身，但身体才往阴凉处蹭去，身后的热气又贴了上来，好讨厌！姜微继续往里面缩去。

赵恒睁开了眼睛，见胖丫头皱着眉头，小脸红红的，身体不停地往墙壁上贴，伸手摸了摸她的后脖，果然出汗了。赵恒展开折扇轻轻地给她扇风，看她眉头舒展开来，才又满意地把她往怀里搂。这丫头怎么这么怕热？赵恒怀疑地看着姜微，以前胖就算了，现在瘦成了一把骨头还怕热，难道是生病了？赵恒偏头看了一眼时辰，起身往外走去，“叫小娘子起来用膳。”

赵恒倒是挺想留下喊醒她的，然后两人一起进膳挺好，可这胖丫头也不知道在想什么，每次防他跟防什么似的。真是的，他又不会吃了她。这也是赵恒最不喜欢姜微长大的一点。自打她满八岁后，连阿婆都不许自己跟胖丫头太亲近了，说什么男女授受不亲。他是外人吗？要是她能一直跟小孩子一样，然后一天之内变成可以嫁人的大人多好，赵恒感慨。

“五郎，你什么时候来的？”姜长晖刚也去洗了个澡，休息了一会，就见儿子穿了一身黄枰色的常服，金刀大马地坐在胡床上。旁人看起来极为粗鲁的姿势，在从小受惯装蒜训练的太子殿下做起来却极为潇洒不羁。姜长晖柳眉皱了起来，五郎什么时候开始坐胡床了？

“我刚到。”赵恒面不改色地道，没告诉他娘，他都已经偷溜到她侄女的床上去睡了一觉了。

“阿姑。”姜微带着几分睡意走进来，看到赵恒的时候，她有些吃惊，不过还是乖乖地叫道：“阿兄。”

赵恒略一颌首，下巴微抬，在半空中划出一道完美的弧度，据说他这副姿态总能引起小娘子的欢呼，这是李十九告诉他的。赵恒的目光落在某一处装小深沉。

姜微嘴角略抽搐地低头，这个动作真不好形容！姜微算了算赵恒的年纪，十四五了？难怪这样。姜微还记得自己十四的时候，她班里的男同学整天摆弄自己头发，再想赵恒，也能接受了。姜微只想了一会，就被桌上烤得香喷喷的兔腿吸引住了，上面还撒了孜然，好香！阿熙果然是自己的好闺蜜，把孜然都给自己弄来了。

姜皇后只奇怪儿子今天的举止怎么这么怪，但一想他现在这年纪就了然了，果然年轻真好！她回头看着自己的贴心小棉袄，见她双目亮晶晶地看着兔腿，抿嘴一笑，“先用膳吧。”都玩了半天，该饿了吧。

赵恒望着烤得喷香的兔腿，“这是哪里来的？谁打来的？小六？”他记得阿娘很少进野味，每年来此打猎，皇帝皇子们的猎物她大多分给其他后妃了，很少自用。再说胖丫头也不会打猎，难道是小六送来的？

“那种打来的野兔子能吃吗？一股腥臊味，全是骨头。”姜皇后一脸嫌弃，

“这是阿识带来的。”

赵恒又看到鲜美的菌菇汤，眉头一挑，“这个呢？”这时节还有菌菇？

“也是阿识送来的。”姜皇后直接道，“除了鱼虾外，余下食物都是阿识带来的，鱼虾是农庄送来的。”说罢姜皇后端起菌菇汤浅浅地喝了一口。她动了，姜微和赵恒也低头先喝汤，宫女把兔腿的肉剔下，切成小块放入碗中。

饭毕众人净面漱口后，赵恒才问姜微：“这都是你那个小农庄上弄出来的？”

姜微听着他不屑的口气，仰起下巴，用更不屑的语气说：“是啊，都是我那个小农庄弄出来的，比不上殿下的皇庄。”为了小庄子姜微还跟赵恒吵过一次，主要是赵恒听说姜微居然跟林熙合弄了一个田庄，醋意大发，差点令人平了那个庄子。姜微见他蛮不讲理，气得跟他吵了一架，吵不过就动手了，结果，姜微打人没注意地形，不小心滚到池塘里去了，赵恒为了拉她也跳了下去。等两人爬上来的时候，惹来了一群人的围观，整个东宫都轰动了！

太子和小九娘落水了，能不轰动吗？内侍宫女跟下饺子似的往池塘里跳，奋力救主，全然忘了这两人都会水，而且宫里池塘都是淹不死人的深度……连赵旻都惊动了。何太后和姜长晖知道这件事后，笑出了眼泪，何太后直笑他们两个是一对小冤家。姜长晖搂着快哭的侄女，哄着她喝了一大碗热姜汤，让她在宫里睡了一觉才让她回去。

姜姑娘自尊心受伤，连崇文馆都不肯去了，在家里躲了半个月，还是姜凛和沈奕轮番上阵才把她哄出来的。想到这件事姜微就生气，熊孩子太讨厌了！

赵恒眉角动了动，真是小心眼的丫头，还记得那件事，他更丢脸好吗？真是笨丫头，连地形都没看清就揍人，他想拉她都来不及，这件事他足足被小四笑了三天，当然在被赵恒狠狠地揍了一顿后，他就只敢背后嘲笑了，“我那些皇庄的管事都是酒囊饭袋，连几只兔腿都弄不出来，更别说菌菇了。”

姜长晖托腮看着儿子跟侄女争执，这对小活宝从小到大不知道给她添了多少笑料，要不是儿子是太子，她真想把侄女拐来当儿媳。

“那不一样。”姜微听赵恒这么说，生怕他迁怒可怜的农户，忙替皇庄农户解释，“你那些农庄都是良田，跟我的不同。”

“你那庄子不是良田？”赵恒挑眉，胖丫头为了田庄的事在家哭了半个月，除了三舅母谁都不见，最后还是太傅和大舅把她哄了出来。赵恒真是怕她了，有必要哭那么久吗？小丫头就是太麻烦！担心有人嘲笑就揍好了，想想小四就被自己揍得不敢笑了，后来他也没再过问农庄的事，反正他不认为大舅会允许胖丫头跟林熙太亲近，林熙也没那时间。

“是荒地，我一开始就种了些大麦、苜蓿，没种粮食。”姜微说。

“不种粮食，你开田庄做什么？”赵恒问。

“养牲口啊。”姜微说，“不然我为什么养兔子？不过这几年田应该好了，我听庄头说今年想种些粮食试试。”姜微这些年就在农庄搞试点改革了，养殖蘑菇、培养蚯蚓养鸡鸭鹅什么的，成效还不错。

“你养这么多兔子做什么？”赵恒问，他不理解胖丫头养兔子做什么。

“吃啊。”姜微理所当然道。

“你肯天天吃兔子？”赵恒怀疑，这丫头嘴挑得很，羊肉只肯冬天吃，夏天只肯吃鸭和鱼虾，秋天、春天也是各有吃法，每顿饭食素菜绝对比荤菜吃得多了，鲜果更是天天都不能断的，她肯天天吃兔子？

“我不吃当然有人吃。”她庄子上养了那么多女兵，每天的开销就是一个大数目啊，不吃荤腥她们怎么长身体？怎么有训练效果？这些女兵她耗费的心血可不比培养男精兵少，不然她为什么要挠破了脑袋想农业养殖？姜微这时候要无比感谢上辈子帮他们家做饭的林姨，林姨是CCTV7的忠实观众，做饭干家务时就爱开着电视，让姜微没事听了不少。

五百个女兵一人一天一个蛋，都要五百个蛋，更别说姜微给她们制订的食谱还远远不止蛋类，所以农庄这些年的收益，勉强够维持养兵的开销，庄头只能每年给姜家送些新鲜的吃食。连林熙都说养这些女兵的开销，养精卫都绰绰有余了。幸好姜凛和姜凌只去农庄看了一天，没详细问，任姜微胡闹，她愿意把侍女当兵养就养，两人听说过有女将领，但从来没听说过女兵的，女子要能上战场要男人做什么？饶两人再聪明，都想不到姜微是认真的。

“你弄的到底是什么庄子？我就说那兵家子根本不会办事，你要是早跟我说，还需要去养荒地？”赵恒趁机给林熙上眼药。

姜微哼哼不说话，你们怎么知道我跟阿熙的想法？姜微早就想过了，阿熙都已经十五岁了，十五岁的少年不长胡子还说得过去，但是到了十八岁就不行了，假胡子迟早有被发现的一天，唯一的办法就是想法子趁早脱身。再过三年姜微估计还能再加五百女兵，这一千女兵就是阿熙最初的家底，她先带着女兵一路坐船去浙江，浙江岛多，日暮西山的南陈现在跟大秦完全不能比，对浙江控制力度肯定不行，她们先在浙江发展，到时候再去宝岛海南、台湾、马来半岛……什么地方不好去？

等家人都安顿好了，她就跟阿熙走！要是爷爷奶奶大伯他们愿意跟自己走也很好啊，一家人在一起多开心！结婚生子什么的，好庸俗。生孩子做什么？这坑爹的时代，生下来也是让孩子受苦，还不如不生。生娃还要影响身材，说不定还要踏入鬼门关……太可怕了！姜微坚信，只要自己跟阿熙做出了成果，家人一定会支持自

己的。所以说中二萝莉的想法永远不是凡人可以理解的，哪怕赵恒已经接近脑子有病的范畴，也没法了解中二萝莉的想法，毕竟他们之间差了数千年的代沟。

你这算吃醋吗？姜长晖笑眯眯地看着儿子。

“你要是想要弄庄子，我的庄子给你弄好了。”赵恒大度地道，反正她以后是自己娘子，先替自己管些私产也是正常的，省得她一有事就想着去找林熙。赵恒就想不通那兵家子有什么好，论亲疏他是她表哥，而兵家子是外人；论地位他是太子，兵家子不过是一个小小的禁军兵卒，难道还有什么兵家子能解决自己不能解决的事？

姜长晖微微挑眉，这就想交家底了？

“我很忙，没空。”姜微实话实说。她现在好忙，哪有什么空帮他管皇庄，再说那些皇庄就是一笔烂账，她才懒得弄。

“你果然很忙。”赵恒气极反笑，这蠢丫头居然敢跟他说她、很、忙！

姜长晖差点笑出声。

“我是很忙啊。”姜微认真地说，阿熙不在，农庄上好多事都要自己来操心。她抬头问赵恒和姜长晖：“阿姑、阿兄，我想弄个小纺织作坊，你说是织麻布好还是棉布好？”

“为什么想到弄纺织作坊了？”姜长晖问。

“我农庄里一直有作坊，但以前都是弄织毯的。”说起织毯姜微好头疼，“庄子里还有好多织毯，我都不知道怎么处理，丢掉觉得太浪费，我说送给附近的农户算了，庄头就跪在我面前哭。”哭得姜微都怕了，比她还能哭，一个男人哭成这样；他也不嫌寒碜。不过即使送给了附近的农户，也不能消耗几条，毕竟有好多。

“还有比你能哭的人？”赵恒故作惊讶。

“阿姑！”姜微扑到了姜长晖怀里，不理赵恒。

姜长晖笑着搂住侄女，“就是上回你给我送来的那条披肩吗？很漂亮啊，怎么会处理不掉呢？”

“不是，那个披肩是西域弄来的，那不是羊毛编织的，是羊绒，这是人家的秘技，我不会。”姜微说，“我弄的是最普通的毛毯，比较粗糙，但很保暖。”农庄试用的人说的。

“有多暖和？能跟棉被比吗？”赵恒问。

“我不知道。”姜微一愣，“没比过。”

赵恒沉吟了一下，“有多少？”

“不知道。”姜微闷闷地说，她没问过，那织毯是她用羊褪下的羊毛织的，织毯的人都是女兵，或是庄上的农户，家家户户都织，织好了往库房里丢，谁要用了